

浮山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浮山县 2023 年统筹整合财政资金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实施方案的公示公告

根据山西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通知》(晋开发办〔2018〕49号)要求,现将浮山县 2023 年统筹整合财政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方案案的公示公告如下:

2023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扶贫项目 86 个,共安排资金 11549.824 万元。

其中:

2023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扶贫项目 32 个,共安排资金 4942 万元。

2023 年度涉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扶贫项目 54 个,共安排资金 6607.824 万元。详见附件:

发文编号:浮政发〔2023〕36 号

浮政发〔2023〕37 号

投诉监督单位名称和地址：浮山县乡村振兴局

浮山县天坛西路96号（老医院内北楼一层）

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监督电话：0357-8120849

电子邮箱：fsfpkfzx@163.com

全国扶贫监督举报电话：12317

附件：

- 1、《浮山县2023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年中调整方案》
- 2、浮山县2023年中央专项衔接资金年中安排建设项目表
- 3、浮山县人民政府常务会会议纪要
- 4、《浮山县2023年度涉农统筹整合资金年中调整方案》
- 5、浮山县2023年度涉农筹整合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拟安排建设项目计划表

浮山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8月30日



浮山县人民政府文件

浮政发〔2023〕36号

浮山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浮山县2023年度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年中调整方案》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有关单位：

《浮山县2023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年中调整方案》已经县政府常务会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此件公开发布）

浮山县 2023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年中调整方案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财农〔2022〕124 号）和临汾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临财农〔2022〕162 号），结合我县实际，起草本方案。

一、资金规模

浮山县 2023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拟安排的资金总规模为 4942 万元。主要用于产业类项目 3749.9322 万元；基础设施项目 1192.0678 万元；产业占比达到 75.88%。

二、资金安排情况

（一）产业类项目：统筹安排使用 3749.9322 万元。

统筹安排 2329.0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沐光行动”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1.6 万千瓦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统筹安排 100.00001 万元，用于小额贷款贴息项目；统筹安排 20.5000 万元，用于聚粮村樱桃种植项目；统筹安排 20.5000 万元，用于诸葛村樱桃种植项目；统筹安排 20.5000 万元，用于赵家垣村樱桃种植项目；统筹安排 20.5000 万元，用于徐村樱桃种植项目；统筹安排 20.5000 万元，用于梁村樱桃种植项目；统筹安

排 20.5000 万元,用于北王村樱桃种植项目;统筹安排 20.5000 万元,用于高村樱桃种植项目;统筹安排 20.5000 万元,用于霍寨村樱桃种植项目;统筹安排 20.5000 万元,用于张家坡村樱桃种植项目;统筹安排 20.5000 万元,用于槐埵村樱桃种植项目;统筹安排 20.5000 万元,用于山交村樱桃种植项目;统筹安排 43.0600 万元,用于柏村樱桃种植项目;统筹安排 130.0000 万元,用于张庄镇西韩村 2022 年高效农业示范园项目;统筹安排 100.6254 万元,用于北王镇 2022 年高效农业示范园项目;统筹安排 52.656506 万元,用于槐埵乡 2022 年高效农业示范园区项目(槐埵村);统筹安排 144.720469 万元,用于槐埵乡 2022 年高效农业示范园区项目(灵中村);统筹安排 84.369828 万元,用于槐埵乡 2022 年高效农业示范园区项目(吕寨村);统筹安排 200.0000 万元,用于张庄镇北官村樱桃育苗基地产业配套项目;统筹安排 40.0000 万元,用于东张乡蛟头河村春秋拱棚特色产业项目;统筹安排 50.0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壮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北王镇史壁村);统筹安排 50.0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壮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北王镇南茨庄村);统筹安排 50.0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壮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张庄镇古县村);统筹安排 50.0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壮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张庄镇辛落村);统筹安排 50.0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壮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响水镇上东村);统筹安排 50.0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壮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东张乡东张

村)。

(二) 基础设施类项目：统筹安排使用 1192.0678 万元。

统筹安排 100.0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龙渠河滨河治理工程（龙渠河品质提升项目）；统筹安排 697.5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乡村振兴道路提升项目；统筹安排 228.6200 万元，用于购置安装环保型地埋桶和购置 16T 吊装式压缩车项目；统筹安排 25.0000 万元，用于张庄镇米家垣村易地搬迁安置点道路维修项目；统筹安排 140.9478 万元，用于 2023 年农村饮水安全提升工程项目（12 个村）。

三、项目的验收

项目责任主体（部门和乡镇）要按照方案规划的内容，加快推进项目实施，加强项目和资金管理，细化项目建设内容和资金使用计划，加快项目实施，建立规范完整的工程项目档案和财务会计核算资料，确保项目规范、资金安全。项目完工后及时组织验收。

四、资金的拨付

项目责任主体（部门和乡镇）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和验收结果，向县政府提出用款申请，县财政部门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定拨付资金。

五、工作要求

（一）各乡镇和部门要认真做好对接落实，明确项目实施主体，确保项目及时落地。

（二）各乡镇和部门要切实落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

振兴有效衔接主体责任，强化组织领导和推进落实，保质保量完成年度项目任务。

（三）各乡镇和部门严格落实项目实施主体责任。加强项目全过程管理。项目实施结束后，及时做好项目绩效总结、绩效自我评价，报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四）县财政、审计、监察部门要全面履行中央衔接资金的监督责任，严肃查处各种违法违纪行为；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和相关主管部门（乡镇）要认真组织和抓好项目的实施、督办检查和验收兑现，确保管理规范。

（五）坚守法纪底线。各部门在使用中央衔接财政资金工作中，严格执行《预算法》、《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禁止一切擅自开设预算外存款帐户和以拨代支行为。对违反规定的依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监督举报电话：12317（全国扶贫监督举报电话）

0357-8120849（浮山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附件：浮山县 2023 年中央专项衔接资金年中安排建设项目表

附件

浮山县2023年中央专项衔接资金年中安排建设项目表

填表单位：浮山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中央专项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总计									
1	5100001251173839	张庄镇西韩村2022年高效农业示范园项目	续建	张庄镇人民政府	张庄镇西韩村	安排专项衔接资金13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主要用于安装500亩滴灌水肥一体化设施，集中连片发展辣椒等。	4942 130.0000	6月底前完成	带动农户80户，户均种植6亩，每亩产干椒600斤，收入4200元，除去成本2000元，亩均纯收入预计达2200元。
2	5100001084658278	小额贷款贴息项目	新建	浮山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各乡镇	为符合条件、有发展需求的脱贫户发放扶贫贷款，通过贴息带动群众增收，基准利率，按季度发放小额贷款贴息。	100.00001	9月底前完成	带动符合条件农户通过小额信贷方式拓宽融资渠道，实现增收。
3	5100001046577752	北王镇2022年高效农业示范园项目	续建	北王镇人民政府	北王镇堡子上村、白培垣村、臣南河村、高村、桥北村、杜村、史壁。	各村集中连片铺设1450亩辣椒、红薯(其中堡子上村150亩、白培垣村300亩、臣南河村500亩、高村50亩、桥北村200亩、杜村200亩、史壁50亩)的滴灌带并建设蓄水池，实施山地农田水利高效节水灌溉设施建设。另堡子上村集体原有5000方蓄水池1座需配套相关的引水配套设施和相关的相关的泵房建设，并根据特殊地理条件需配套水锤泵系统来物理协调水源提升。自筹资金用于：购置1450亩辣椒、红薯的种苗、化肥、农药等。	100.6254	6月底前完成	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295户876人增收，预计年带贫益贫效益285.6万元。户均增收6900元，共计142.2万元。各村委会合计增收52.05万元。项目可吸纳贫困劳动力200人到田务工，每人至少领取工资1500元，合计增收30万元。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中央专项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4	5100001046564913	槐埝乡2022年高效农业示范园项目(槐埝村)	续建	槐埝乡人民政府	槐埝乡槐埝村	新安装滴灌水肥一体化设施570亩(含首部泵房蓄水池,其中一个400立方蓄水池及泵房建设和相关配套设备,另含灌溉提抽系统、过滤系统、高效智能施肥系统、供水系统、田间埋式主管道、按户需求独立阀门和施肥控制独立首部系统、水表测试等独立核算设备运行控制系统、地表支管网及灌水管网),集中连片发展辣椒、西红柿高效农作物。	52.656506	6月底前完成	拟种植辣椒、西红柿、西瓜570亩,带动周边3个村发展经济。亩纯收入13000元。滴灌设施的运用,可有效保证在农民辣椒、西红柿产量,并抵御旱灾风险。
5	5100001251266666	槐埝乡2022年高效农业示范园项目(灵中村)	续建	槐埝乡人民政府	槐埝乡灵中村	新安装滴灌水肥一体化设施1430亩(含首部泵房蓄水池,其中两个400立方蓄水池、一个300立方蓄水池及泵房建设和相关配套设备,另含灌溉提抽系统、过滤系统、高效智能施肥系统、供水系统、田间埋式主管道、按户需求独立阀门和施肥控制独立首部系统、水表测试等独立核算设备运行控制系统、地表支管网及灌水管网),集中连片发展辣椒、西红柿高效农作物。	144.720469	6月底前完成	拟种植辣椒、西红柿、西瓜1430亩,带动周边3个村发展经济。亩纯收入13000元。滴灌设施的运用,可有效保证在农民辣椒、西红柿产量,并抵御旱灾风险。
6	5100001251269002	槐埝乡2022年高效农业示范园项目(吕寨村)	续建	槐埝乡人民政府	槐埝乡吕寨村	新安装滴灌水肥一体化设施948亩(含首部泵房蓄水池,其中两个400立方蓄水池及泵房建设和相关配套设备,另含灌溉提抽系统、过滤系统、高效智能施肥系统、供水系统、田间埋式主管道、按户需求独立阀门和施肥控制独立首部系统、水表测试等独立核算设备运行控制系统、地表支管网及灌水管网),集中连片发展辣椒、西红柿高效农作物。	84.369828	6月底前完成	拟种植辣椒、西红柿、西瓜948亩,带动周边3个村发展经济。亩纯收入13000元。滴灌设施的运用,可有效保证在农民辣椒、西红柿产量,并抵御旱灾风险。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中央专项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7	5100001251538	浮山县龙渠河滨河治理工程（龙渠河品质提升项目）	续建	浮山县发改工信科技商务局	寨圪塔乡山交村	建设内容，沿岸种植、水生植物种植、人行步道，坐凳、驳岸等。	100.0000	6月底前完成	通过工程建设，吸纳当地劳动力参与工程建设，获得劳务报酬，增加当地群众劳动收入，力争投入投劳人员月收入增加3000元以上。
8	5100001048250247	浮山县促进乡村振兴壮大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1.6万千瓦分布式光伏发电电站项目	续建	浮山县发改工信科技商务局	各乡镇	该项目根据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实施意见》（晋发〔2022〕1号）文件精神组织实施。该项目拟利用农村废旧宅基地500亩，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52座（其中单村200kw电站51座，联村5800kw电站1座），总装机容量1.6万千瓦，总投资7400万元。该项目由浮山县发改工信和科技商务局组织实施，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2329.0000	年底基本完成	该项目实施后年发电2400万度，每度上网电价0.332元，项目总收益800万元左右，可保障受益村每村集体收入增收10万元左右。该项目还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促进乡村振兴，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
9	5100001048257870	浮山县乡村振兴道路提升项目	续建	浮山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各乡镇	主要工程内容：路基工程、路面工程、安全防护设施等	697.5000	9月底前完成	带动周边劳动力，解决百姓出行难问题。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中央专项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10	5100001251369971	聚粮村樱桃种植项目	续建	浮山县农业水利局(乡村振兴局)	聚粮村	总投资100万元,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20.5000	年底主体完成	发展全智能大棚樱桃,逐步吸引农户发展樱桃种植产业,形成“浮山樱桃”品牌,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加20万元收入。
11	5100001251377254	诸葛村樱桃种植项目	续建	浮山县农业水利局(乡村振兴局)	诸葛村	总投资100万元,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20.5000	年底主体完成	发展全智能大棚樱桃,逐步吸引农户发展樱桃种植产业,形成“浮山樱桃”品牌,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加20万元收入。
12	5100001251381762	赵家垣村樱桃种植项目	续建	浮山县农业水利局(乡村振兴局)	赵家垣村	总投资100万元,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20.5000	年底主体完成	发展全智能大棚樱桃,逐步吸引农户发展樱桃种植产业,形成“浮山樱桃”品牌,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加20万元收入。
13	5100001251390594	徐村樱桃种植项目	续建	浮山县农业水利局(乡村振兴局)	徐村	总投资100万元,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20.5000	年底主体完成	大棚樱桃,吸引农户发展樱桃种植产业,形成“浮山樱桃”品牌,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加20万元-30万元收入。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中央专项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14	5100 0012 5167 1205	梁村樱桃种植项目	续建	浮山县农业水利局(乡村振兴局)	梁村	总投资100万元,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配套设施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20.5000	年底主体工程完成	发展全智能大棚樱桃,逐步吸引农户发展樱桃种植产业,形成“浮山樱桃”品牌,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加20万元收入。
15	5100 0012 5167 4037	北王村樱桃种植项目	续建	浮山县农业水利局(乡村振兴局)	北王村	总投资100万元,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配套设施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20.5000	年底主体工程完成	发展全智能大棚樱桃,逐步吸引农户发展樱桃种植产业,形成“浮山樱桃”品牌,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加20万元收入。
16	5100 0012 5167 6405	高村樱桃种植项目	续建	浮山县农业水利局(乡村振兴局)	高村	总投资100万元,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配套设施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20.5000	年底主体工程完成	发展全智能大棚樱桃,逐步吸引农户发展樱桃种植产业,形成“浮山樱桃”品牌,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加20万元收入。
17	5100 0012 5171 3304	霍寨村樱桃种植项目	续建	浮山县农业水利局(乡村振兴局)	霍寨村	总投资100万元,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配套设施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20.5000	年底主体工程完成	发展全智能大棚樱桃,逐步吸引农户发展樱桃种植产业,形成“浮山樱桃”品牌,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加20万元收入。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中央专项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18	5100 0012 5172 6118	张家坡村樱桃种植项目	续建	浮山县农业水利局(乡村振兴局)	张家坡村	总投资100万元,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20.5000	年底主体完成	发展全智能大棚樱桃,逐步吸引农户发展樱桃种植产业,形成“浮山樱桃”品牌,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加20万元收入。
19	5100 0012 5168 3403	槐埧村樱桃种植项目	续建	浮山县农业水利局(乡村振兴局)	槐埧村	总投资100万元,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20.5000	年底主体完成	发展全智能大棚樱桃,逐步吸引农户发展樱桃种植产业,形成“浮山樱桃”品牌,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加20万元收入。
20	5100 0012 5168 5457	山交村樱桃种植项目	续建	浮山县农业水利局(乡村振兴局)	山交村	总投资100万元,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20.5000	年底主体完成	发展全智能大棚樱桃,逐步吸引农户发展樱桃种植产业,形成“浮山樱桃”品牌,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加20万元收入。
21	5100 0012 5138 4813	柏村樱桃种植项目	续建	浮山县农业水利局(乡村振兴局)	柏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43.0600	年底主体完成	发展全智能大棚樱桃2座,逐步吸引农户发展樱桃种植产业,形成“浮山樱桃”品牌,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加25万元收入。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中央专项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22	5100001253039271	购置安装环保型地理桶和购置16T吊装式压缩车项目	续建	县城建设和交通运输局、浮山县扶贫开发有限公司	各乡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地理桶用于垃圾收集。	228.6200	6月底完成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23	5100001253039271	张庄镇米家垣村易地搬迁点道路维修项目	新建	张庄镇人民政府	米家垣村	建设内容主要是道路修复，方便居民出行。涉及易地搬迁户9户20人，距离易地搬迁户门外约30米，道路损坏，主要工程为开挖长约50米，下挖10米，打2米地基，最外面砖混垒1米护坡，上面填土夯实，路面恢复成柏油路，外延加装护栏或者绿化。	25.0000	年底主体完成	修复易地搬迁损坏道路，为9户20人易地搬迁户提供安全出行保障，方便过路村民出行。
24	5100001253039271	张庄镇北宫樱桃育苗基地产业配套项目	新建	张庄镇人民政府	北宫村	总投资4080万，占地1104亩，共计育苗种植200万株，育苗品种多样，以俄8，美早，美国红等品种为主，北宫村标准化育苗基地1104亩，其中：6座育苗棚（80米长，4米高，10米宽）；200万株苗木，100平米水房；水肥一体滴灌及配套设施；水井。	200.0000	年底主体完成	下半年完成200万株苗木的嫁接，建设项目于2023年3月20日开始建设，同时可带动当地劳动力500人工务工，可带动增加收入约540万。
25	5100001253039271	浮山县东张乡蛟头河村春秋拱棚特色产业项目	新建	东张镇人民政府	蛟头河村	新建10座春秋棚，每个大棚占地2.5亩，购买附属配套设施进行安装。	40.0000	年底主体完成	预期每个春秋棚村集体每年收入2.5万余元，收益额由村集体统一分配，主要用于村内的公益事业。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中央专项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26	5100001253039271	2023年农村饮水安全提升工程(12个村)	新建	浮山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各乡镇	浅井, 井房, 蓄水池等安全饮水设施。	140.9478	年底主体完成	解决12个村的饮水安全
27	5100001253039271	壮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北王镇史壁村)	新建	县委组织部	(北王镇史壁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 以及樱桃树种管护, 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50.0000	年底主体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 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28	5100001253039271	壮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北王镇南茨庄村)	新建	县委组织部	(北王镇南茨庄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 以及樱桃树种管护, 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50.0000	年底主体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 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29	5100001253039271	壮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张庄镇古县村)	新建	县委组织部	(张庄镇古县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 以及樱桃树种管护, 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50.0000	年底主体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 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中央专项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30	5100 0012 5303 9271	壮大村集体 经济樱桃种植项目（张 庄镇辛落 村）	新建	县委组 织部	（张庄 镇辛落 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 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 树种植管护，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50.0000	年底 主体 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 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 过10万元。
31	5100 0012 5303 9271	壮大村集体 经济樱桃种植项目（响 水镇东 村）	新建	县委组 织部	（响水 镇东 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 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 树种植管护，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50.0000	年底 主体 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 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 过10万元。
32	5100 0012 5303 9271	壮大村集体 经济樱桃种植项目（东 张乡东 村）	新建	县委组 织部	（东张 乡东 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 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 树种植管护，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50.0000	年底 主体 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 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 过10万元。

抄送：县委、人大、政协办公室

浮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8月30日印发

校对：李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共印20份

浮山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文件承办卡片

文科室：办公室

涉密口 非涉密区

收文编号	909	来文单位	县政府	原文编号	第57次	收文时间	2023年9月7日
文件名称	常务会议纪要 第57次						
局长批示	年 月 日						
中心主任批示	年 月 日						
分管领导批示							
拟办意见	请吉局长阅示。 拟请李峰副局长、王冬冬副局长、尹吉峰副主任阅批。 办公室 2023年9月7日						
阅办意见							

编号23057033

浮山县人民政府

常务会议纪要

第57次

2023年9月4日

签发人：王 兴

时 间：2023年8月25日 上午10:00

地 点：政府三楼会议室

主 持：王 兴

出 席：盖 勇 刘又铖 梁 博 高振山 闫探宁 亢 毅

列 席：张泽斌 盖占丽 乔 俊 窦永胜 张建国 严 勇

杨 宁 段朝晖 冯 平 许华华 康忠强 侯红强

李 润 乔 雷 吴晓军 卫永生 张 鹏 周 昆

卫 强 刘云峰 张廷祥 尹吉峰 梁雍康 张 彦

李苏岩 张睿峰 张 娟 乔国亮 李倩雯 刘巨峰

李 婷 王夏亭

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本次会议共研究了十三项议题。

一、关于耕地保护工作

会议传达学习了耕地保护政治监督专项检查情况反馈意见及省市领导同志批示精神，听取了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党组书记、主持日常工作的副局长李润同志关于耕地保护月度监测整体情况汇报，听取了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副主任尹吉峰同志关于耕地和基本农田“非粮化”整改、农村宅基地审批办理、设施农业用地巡查和7个乡镇关于耕地保护工作情况汇报，并安排部署下一阶段耕地保护工作。

会议强调，耕地保护事关国家粮食安全和社会稳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头等大事。各相关部门要坚决扛牢耕地保护政治责任，认真学习贯彻耕地保护政治监督专项检查情况反馈意见及省市领导同志批示精神，对照省市耕地保护月度监测调度会议精神和卫片执法反馈相关问题，全面梳理排查，倒排工期、逐项整改，高标准完成耕地保护反馈问题整改工作。要严守耕地红线，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要严控建设项目占用耕地，强化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加大耕地保护执法力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要把耕地占补平衡和进出平衡落实好，明确责任、倒排工期，持续推进撂荒地整治，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不断提升耕地保护水平。

二、关于经济运行工作

会议听取了县统计局局长段朝晖同志关于1-7月份主要

经济指标完成情况汇报和县发改工信和科技商务局副局长周昆同志关于1-7月份经济运行情况汇报，并对1-8月份固定资产投资、规上工业增加值、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额等经济指标预计完成情况进行了重点分析研判，对下一阶段经济运行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

会议指出，我县7月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排名全市第一，其他主要经济指标排名持续进位，经济总体呈现稳中向好、稳中有进的良好态势。但也要清醒看到，我县在固定资产投资、限上社会消费品零售额、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等方面还存在一定差距，需进一步深入挖掘潜力，创新方法举措，实现各项经济指标持续向好。

会议要求，县发改工信部门要持续加强对固定资产投资、规上工业增加值等关键指标的统筹调度，全面掌握经济运行状况，保障经济平稳运行；各相关部门要持续做好入企帮扶和服务保障，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和债券支持，稳步扩大有效投资，落实各项经济指标任务；统计部门要精准开展服务指导和数据采集，持续提升数据质量，确保应统尽统、应纳尽纳。

三、关于双新产业园区公服二期污水处理厂和事故水池项目建设用地划拨事宜

会议听取了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党组书记、主持日常工作的副局长李润同志《关于提请审议〈双新产业园区公服二期污水处理厂和事故水池项目建设用地划拨〉的请示》（以

下简称《请示》)，并进行了认真研究讨论。

会议指出，污水处理厂和事故水池项目系双新产业园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项目二期工程项目，其中：污水处理厂项目拟用地 16.42 亩、事故水池项目拟用地 6.85 亩，项目选址位于双新产业园区西南角，拟用地现状为：园区标准化厂房项目租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1.55 亩、经一街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0.18 亩和储备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1.55 亩。经审核，项目拟用地符合建设用地规划，项目属基础设施用地，符合《划拨用地目录》。为确保项目建设顺利实施，决定：一是收回尧山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标准化厂房项目租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1.55 亩，按 2020 年 12 月出租时租金标准 9.47 万元/亩给予补偿；二是收回产业集聚区发展服务中心经一街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0.18 亩；三是以划拨方式供应污水处理厂项目建设用地 16.42 亩、供应事故水池项目建设用地 6.85 亩。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请示》，由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按照有关程序组织实施。

四、关于 2023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统筹整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年中调整事宜

会议听取了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副主任梁雍康同志《关于提请审议〈浮山县 2023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年中调整方案〉的情况汇报》和《关于提请审议〈浮

山县 2023 年度统筹整合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年中调整方案》的情况汇报》（以下简称《方案》），并进行了认真研究讨论。

会议指出，根据我省 2021-2023 年延续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试点政策有关文件精神，为管好用好过渡期内涉农资金，确保涉农资金整合政策落到实处，由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结合我县实际，起草了两个《方案》。《方案》对我县 2023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统筹整合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拟安排的资金规模、项目验收、拨付程序、工作要求等内容进行了明确。具体为：2023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拟安排的资金总规模为 4942 万元，主要用于产业类项目 3749.9322 万元，基础设施项目 1192.0678 万元；统筹整合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拟安排的资金总规模为 6607.824 万元（省级专项资金 1973.12 万元、市级专项资金 600 万元、县级统筹整合资金 2973 万元、统筹涉农资金 1061.704 万元），主要用于产业发展类项目 4429.6652 万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677.0388 万元，其他项目 501.1200 万元。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两个《方案》，由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按照有关程序组织实施；其他相关单位要做好对接落实，加快推进项目实施，加强项目和资金管理，确保项目规范、资金安全。

五、关于《浮山县“十四五”美丽乡村建设规划》

会议听取了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副主任尹吉峰同志《关于〈浮山县“十四五”美丽乡村建设规划〉编制情况说明》（以下简称《规划》），并进行了认真研究讨论。

会议指出，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中央一号文件精神，加快美丽乡村建设，按照省市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文件要求，由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牵头编制起草了《规划》。《规划》共包括规划背景、总体思路、推进生态产业高质量发展、高质量打造乡村生态环境、全面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分类推进美丽乡村建设规划、提升美丽乡村治理水平、保障措施八章内容。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规划》，由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负责，在进一步吸纳县政府班子成员和相关部门意见建议的基础上，结合本次常务会议精神修改完善后，按有关程序办理。

六、关于《浮山双新产业园区化工园区总体规划和产业发展规划》

会议听取了县产业集聚区发展服务中心党组成员、副主任卫强同志《关于提请审议浮山双新产业园区化工园区总体规划、产业发展规划的情况汇报》（以下简称《总规》《产规》），并进行了认真研究讨论。

会议指出，为满足山西省化工园区安全整治提升和化工园区认定相关要求，根据《山西省化工园区认定管理办法》，

由县产业集聚区发展服务中心结合我县实际，牵头编制完成了《总规》和《产规》，并通过了专家评审。《总规》包括总则、园区建设条件分析、园区整体发展战略、产业发展规划、空间管治规划及“三区三线”规划、空间结构及土地使用规划、综合交通系统规划、绿地及景观系统规划、公用工程及市政设施规划、配套设施规划、环境保护规划、消防规划、安全规划、综合防灾规划、智慧化园区建设、循环经济建设、就业岗位与生活配套、“三线”控制规划、近期建设规划、规划实施及建议等 20 个章节内容。《产规》包括总则、外部环境分析、内部环境分析、产业发展战略分析、产业规划方案、绿色低碳、公辅基础设施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安全规划、防灾规划、消防救援规划、规划效果分析、规划实施保障措施与建议等 13 个章节内容。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总规》和《产规》，由县产业集聚区发展服务中心按照有关程序组织实施。同时，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化工园区总规和产规，尽快完善园区整体风险评估报告、封闭化管理方案等内容，加快推进事故水池、应急救援物资库、信息化平台等设施建设，确保我县化工园区顺利通过安全等级认定。

七、关于二中体育场公共卫生间拆除重建事宜

会议听取了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卫永生同志《关于二中体育场公共卫生间拆除重建的情况汇报》（以下简称《情况汇报》），并进行了认真研究讨论。

会议指出，为做好今年“两会”县人大代表关于尧山东路体育场公共厕所及时维修意见建议的答复和办理工作，由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对体育场公共卫生间修复事宜进行了研究，并委托山西鸿翔宇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对该房屋的现有结构和抗震性进行了检测。经鉴定，该房屋结构的安全性等级为D级，不符合标准规定，决定对该公共卫生间进行拆除重建。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情况汇报》，由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按照有关程序组织实施。

八、关于购买环卫压缩车事宜

会议听取了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副局长卫永生同志《关于购买环卫压缩车的情况汇报》（以下简称《情况汇报》），并进行了认真研究讨论。

会议指出，为破解我县当前垃圾清运工作被动局面，进一步提升清运质量和工作效率，决定购置3台8吨挂桶式环卫压缩车。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情况汇报》，由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按照有关程序组织采购，县财政、审计部门同步跟踪监管。

九、关于浮山县网络货运《合同书》

会议听取了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卫永生同志《关于提请审议浮山县网络货运〈合同书〉的情况汇报》（以下简称《合同书》），并进行了认真研究讨论。

会议指出，目前我县首家网络货运平台企业兴荣鹰云科技（浮山）有限公司已培育完成。为确保网络货运行业合规经营、优质运营和健康发展，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根据省市县关于支持网络货运平台企业的相关政策及文件要求，牵头起草了《合同书》。《合同书》主要包括项目概况、甲方的权利与义务、乙方的权利与义务、协议的变更、解除及违约责任、争议解决、其他六方面内容，对政府支持互联网物流平台企业做大做强给予的财政奖励扶持金额及政策奖补期限和兴荣鹰云科技（浮山）有限公司履行的职责及承担的目标任务等进行了明确。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合同书》，由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根据会议精神修改完善后，按照有关程序组织实施。

十、关于人防指挥通信项目建设事宜

会议听取了县发改工信和科技商务局二级主任科员柏水涛同志《关于提请审议人防指挥通信项目建设有关问题的情况汇报》（以下简称《情况汇报》），并进行了认真研究讨论。

会议指出，为有效履行新形势下人民防空“战时防空、平时服务、应急支援”的使命任务，大力加强人防建设，按照省、市人防工作有关要求，决定按程序拨付人防指挥通信项目建设资金 221.98 万元，加快推进人防指挥通信项目建设进度。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情况汇报》，由县发改工信和科

技商务局按照有关程序组织实施，并把握时间节点，确保在2023年12月底前完成省市要求的机动指挥所建设、防空警报新增和改频、配备第三代军用短波电台等工作。

十一、关于《浮山县2023年“乡招村用”招聘乡镇卫生院工作人员实施方案》

会议听取了县卫生健康局局长许华华同志《关于提请审议〈浮山县2023年“乡招村用”招聘乡镇卫生院工作人员实施方案〉的情况汇报》（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并进行了认真研究讨论。

会议指出，为贯彻落实省人社厅、省卫健委、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在全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全面实行“乡招村用”招聘乡镇卫生工作人员工作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21〕49号）精神，按照市人社局《关于下达2023年度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乡招村用”专项招聘计划的通知》（临人社函〔2023〕76号）要求，由县卫生健康局结合我县实际，起草了《实施方案》，拟从浮山县编制空缺的东张乡卫生院、北王镇中心卫生院、寨圪塔乡卫生院、槐埧乡卫生院现有在岗村医中，分别公开招聘一名符合条件的工作人员。《实施方案》共包括招聘原则、招聘计划及岗位、招聘条件、招聘办法及程序、组织保障和监督等五部分内容。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实施方案》，由县卫生健康局牵头按照有关程序组织实施。县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农业农村和水利局要做好政策指导、招聘方案备案和相关服

务管理工作；县纪委监委要做好全程监督。招聘工作结束后，由县委编办、县民政和人社局、县财政局按照工作职责落实人员编制、人事、档案、工资和各项福利待遇等。

十二、关于《浮山县 2023 年义务教育学校优化布局实施方案》

会议听取了县教育体育局局长冯平同志《关于提请审议〈浮山县 2023 年义务教育学校优化布局实施方案〉的情况汇报》（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并进行了认真研究讨论。

会议指出，为落实县委“1169”战略部署，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顺应新型城镇化发展趋势，由县教育体育局起草了《实施方案》，拟撤并浮山县寨圪塔乡寨圪塔小学及其附设幼儿园。《实施方案》共分三大部分，第一部分为基本情况，简要介绍了寨圪塔小学的占地面积与建筑面积、教职工与学生概况等；第二部分为工作部署，拟定了撤并措施，教师、学生分流安置办法和资产处置；第三部分为保障措施，在加强人员管理、严格资产管理、加强校车管理三方面提出了具体要求。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实施方案》，由县教育体育局牵头按照有关程序组织实施，县委编办、县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财政局、县交警大队等部门做好配合。

十三、关于聘任法律顾问事宜

会议听取了县司法局局长严勇同志《关于提请审议聘任法律顾问的情况汇报》（以下简称《情况汇报》），并进行

了认真研究讨论。

会议指出，目前县政府与北京德恒（太原）律师事务所签订的法律顾问合同已到期。为继续发挥法律顾问在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中的积极作用，司法部门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通过分散采购方式，确定中标单位为北京德恒（太原）律师事务所，同时鉴于该律所在服务期内能够及时高效完成服务工作，政府及各部门对该所工作给予较高评价，会议决定继续聘用北京德恒（太原）律师事务所为县政府法律顾问，聘期两年，每年法律顾问服务费为 20 万元。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情况汇报》，由县司法局按照程序组织签订《法律顾问合同书》。

会议还研究了资金拨付等事宜。

附件

县政府常务会议议定事项交办单

2023年8月25日

序号	交办事项	责任领导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办结时限	督办人	推进情况	备注
1	关于双新产业园区二期污水厂建设和事故水池项目用地规划事宜	高振山	按照有关程序完成双新产业园区二期污水厂处理和供应事故水池项目建设用地规划工作。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李润	9月12日	郭恒宇		
2	关于2023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调整事宜	李晶	按照有关程序组织实施；其他相关单位要做好对接落实，加快推进项目，确保项目规范、资金安全。	农业水利和农村局	吉广宇	9月5日	韩志伟		
3	关于《浮山县“十四五”美丽乡村建设规划》	李晶	在进一步吸纳县政府班子成员和相关职能部门意见建议的基础上，结合本次常务会议会议精神完善后，按有关程序办理。	农业水利和农村局	吉广宇	9月8日	韩志伟		

序号	交办事项	责任领导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办结时限	督办人	推进情况	备注
4	关于二中体育场公共卫生间拆除重建事宜	刘又铖	按照有关程序对该公共卫生间进行拆除重建。	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石海鹏	12月31日	刘乐		
5	关于购买环卫压缩车事宜	刘又铖	按照有关程序组织采购3台8吨挂桶式环卫压缩车。	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石海鹏	12月31日	刘乐		
6	关于浮山县网络货运《合同书》	刘又铖	根据会议精神修改完善后，按照有关程序组织与兴荣腾云科技（浮山）有限公司签订浮山县网络货运《合同书》。	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石海鹏	9月15日	刘乐		
7	关于人防指挥通信项目建设事宜	盖勇	按程序加快推进人防指挥通信项目建设进度。	发改工信和科技商务局	刘金平	12月31日	张亚斌		

序号	交办事项	责任领导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办结时限	督办人	推进情况	备注
8	关于《浮山县2023年“乡村卫生院”招聘乡镇卫生院工作人员实施方案》	亢毅	由县卫生健康局牵头按照有关程序组织实施。县民政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农业农村局要做好政策指导和招聘方案制定和相关服务管理工作；县纪委监委要做好全程监督。招聘工作结束后，由县委编办、县民政局、人社局、县财政局按照工作职责落实人员编制、人事、档案、工资和各项福利待遇等。	卫生健康局	许华洋	10月31日	张洋		
9	关于《浮山县2023年义务教育学校优化学教实施方案》	亢毅	按照有关程序组织实施，县委编办、县民政和人力资源保障部、县财政局、县交警大队等部门做好配合。	教育体育局	冯平	8月31日	张洋		
10	关于聘任法律顾问事宜	刘又铖	按照程序组织签订《法律顾问合同书》。	司法局	严勇	9月4日	刘乐		

备注：各责任单位按时间要求，及时向政府办上报办理情况。

联系电话：0357-8122123

(此页无正文)

发：政府党组成员。

本期增发：纪委监委，县委编办，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发改工信和科技商务局，统计局，城建和交通局，财政局，审计局，卫健局，民政和人社局，教体局，交警大队，司法局，尧山公司，产业集聚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抄：县委办公室，人大办公室，政协办公室，存档（3）。

浮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9月4日印发

浮山县人民政府文件

浮政发〔2023〕37号

浮山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浮山县2023年涉农统筹整合资金巩固 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年中 调整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有关单位：

《浮山县2023年度涉农统筹整合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年中调整方案》已经县政府常务会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此件公开发布）

浮山县 2023 年度统筹整合资金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年中调整方案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 11 个部门联合下发的《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晋财农〔2021〕56 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山西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过渡期内涉农资金整合实施方案编制和备案工作的通知》（晋财农〔2021〕60 号）要求，2021—2023 年延续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试点政策。为管好用好过渡期内涉农资金，确保涉农资金整合政策落到实处，结合我县实际，起草本方案。

一、资金规模

全县 2023 年度拟统筹整合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拟安排资金总规模为 6607.824 万元（省级专项资金 1973.12 万元、市级专项资金 600 万元、县级统筹整合资金 2973 万元、统筹涉农资金 1061.704 万元）。主要用于产业发展类项目 4429.6652 万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677.0388 万元；其他项目 501.1200 万元；产业占比达到 67.04%（省级占比 64.74%、市级占比 100%、县级占比 64.94%）。

二、资金安排情况

（一）产业发展类项目：统筹安排使用 4429.6652 万元。

统筹安排 300.0000 万元，用于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项目（物流园）；统筹安排 190.0000 万元，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资金配套项目；统筹安排 150.0000 万元，用于小额贷款贴息项目；统筹安排 35.0000 万元，用于致富带头人培训项目；统筹安排 39.0000 万元，用于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统筹安排 26.4000 万元，用于农业生产托管奖补项目；统筹安排 120.0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中药材（药茶）标准化产业发展项目；统筹安排 50.0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集约化蔬菜育苗产业发展项目；统筹安排 200.0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项目；统筹安排 130.6600 万元，用于浮山县小麦一喷三防项目；统筹安排 20.0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玉米绿色增产增效示范项目；统筹安排 15.0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省级新品种展示评价基地项目；统筹安排 220.0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省级新品种展示示范基地项目；统筹安排 30.0000 万元，用于 2022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天坛镇、槐埝乡）；统筹安排 259.0000 万元，用于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北王镇、响水河镇）；统筹安排 400.0000 万元，用于樱桃种植项目；统筹安排 98.5770 万元，用于项目管理费项目；统筹安排 82.7372 万元，用于张庄镇苹果种植示范推广项目；统筹安排 12.8187 万元，用于北王镇 2022 年高效农业示范园项目（药材园）；统筹安排 467.4350 万元，用于北王镇臣南河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基地）项目（乡村振兴示范村）；统筹安排 800.0000 万元，用于北王镇臣南河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基地）项目；统筹安排 49.5600 万元，

用于响水河镇西北陈村果品深加工项目；统筹安排 30.4773 万元，用于东张乡九九桃王种植示范推广项目；统筹安排 300.0000 万元，用于响水河镇东陈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提升项目；统筹安排 300.000 万元，用于寨圪塔乡院头村乡村旅游示范创建项目；统筹安排 15.0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壮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北王镇史壁村）；统筹安排 15.0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壮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北王镇南茨庄村）；统筹安排 15.0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壮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张庄镇古县村）；统筹安排 15.0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壮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张庄镇辛落村）；统筹安排 15.0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壮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响水镇上东村）；统筹安排 15.0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壮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东张乡东张村）；统筹安排 13.0000 万元，用于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农机补贴项目。

（二）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统筹安排使用 1677.0388 万。

统筹安排 100.0000 万元，用于浮山县龙渠河滨河治理工程（龙渠河品质提升项目）；统筹安排 166.44 万元，用于购置安装环保型地埋桶项目；统筹安排 681.6244 万元，用于浮山县乡村振兴道路提升项目（新建）；统筹安排 200.0000 万元，用于 2019 年农村饮水安全集中供水（1 个标段 9 处工程）项目；统筹安排 96.8000 万元，用于农村水利工程建设及补短板项目；统筹安排 312.0000 万元，张庄镇以工代赈农村道路改造项目；统筹安排 6.9744 万元，用于 2022 年乡村振兴环境

提升项目（北王镇霍寨村）；统筹安排 13.2000 万元，用于响水河镇腰东村灾后重建集中点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统筹安排 100.0000 万元，用于响水河镇敦曹村内水毁道路修复项目。

（三）其他项目：统筹安排使用 501.1200 万元。

统筹安排 187.0000 万元，用于雨露计划教育扶贫项目；统筹安排 204.1200 万元，用于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稳岗就业补贴项目；统筹安排 110.0000 万元，用于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发放项目。

三、项目的验收

项目责任主体（部门和乡镇）要按照方案规划的内容，加快推进项目实施，加强项目和资金管理，细化项目建设内容和资金使用计划，加快项目实施，建立规范完整的工程项目档案和财务会计核算资料，确保项目规范、资金安全。项目完成后及时组织验收。

四、资金的拨付

项目责任主体（部门和乡镇）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和验收结果，向县政府提出用款申请，县财政部门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定拨付资金。

五、工作要求

（一）各乡镇和部门要认真做好对接落实，明确项目实施主体，确保项目及时落地。

（二）各乡镇和部门要切实落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主体责任，强化组织领导和推进落实，保质保量

完成年度项目任务。

（三）各乡镇和部门严格落实项目实施主体责任。加强项目全过程管理。项目实施结束后，及时做好项目绩效总结、绩效自我评价，报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四）县财政、审计、监察部门要全面履行统筹整合资金的监督责任，严肃查处各种违法违纪行为；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和相关主管部门（乡镇）要认真组织和抓好项目的实施、督办检查和验收兑现，确保管理规范。

（五）坚守法纪底线。各部门在统筹整合使用财政资金工作中，严格执行《预算法》、《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禁止一切擅自开设预算外存款帐户和以拨代支行为。对违反规定的依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监督举报电话：12317（全国扶贫监督举报电话）

0357-8120849（浮山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附件：浮山县 2023 年度涉农统筹整合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拟安排建设项目计划表

附件

浮山县 2023 年度涉农统筹整合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拟安排建设项目计划表

填表单位：浮山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3 年度 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 资金计划	市级 专项资金	县级配套 资金计划	整合 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总计							6607.824	1973.12	600	2973	1061.704		
1	5100 0012 5048 6803	雨露计 划教育项 扶贫项目	新建	浮山 县农 业农 村和 水利 局(乡 村振 兴局)	各乡 镇	对符合 条件的 贫困中 职、高 职等在 校期间 每人每 年补助 生活费 3000 元 等。	187.0000	128.4000		58.6000		9 月底 完工	对在校 期间进 行生活 补助， 减少学 生家庭 支出经 济负担。
2	5100 0010 5947 2186	致富带 头人培 训项目	新建	浮山 县农 业农 村和 水利 局(乡 村振 兴局)	各乡 镇	为建档 立卡脱 贫村产 业发展 ，村集 体增收 培养带 头人。	35.0000			35.0000		年底完 成	帮助和 引导区 域内村 民多渠 道致富 增收。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3年度 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 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 资金	县级配套 资金计划	整合 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3	5100 0010 8465 8278	小额贷款贴息项目	新建	浮山农业水利(乡村振兴局)	各乡镇	为小额贷款脱贫户、监测户进行贷款贴息,基准利率,按季度进行小额贷款贴息。	150.0000	143.4140		6.5860		年底完成	通过贴息的方式激发脱贫户发展自身能力,提升自身发展效能。
4	5100 0010 8460 7685	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	新建	浮山农业水利(乡村振兴局)	各乡镇	培训专业技能、专业服务型职业农民,提高农民素质。	39.0000			39.0000		年底完成	提高农民种养方面的专业技能水平,通过辐射带动拓宽和增加农民就业渠道。
5	5100 0012 5054 1563	脱贫劳动力外出一次性交通补贴发放	新建	浮山农业水利(乡村振兴局)	各乡镇	对全县符合资格条件的建档立卡农村贫困劳动力、监测户外出就业人员给予发放一次性交通补助。	110.0000			110.0000		年底完成	对年内县外务工时长连续超过6个月的脱贫劳动力发放补贴,调动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积极性,从土地及放出来,实现收入增加。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3年度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资金	县级配套资金计划	整合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6	5100001250549325	脱贫劳动力外出稳岗就业补贴	新建	民政和人社局	各乡镇	向在外务工连续超过6个月、月薪达到1000元以上的务工人员，每人每月200元，连续补助6个月；对帮扶车间务工人员签订半年以上劳务合同的按实际务工人数每人每月补助200元。	204.1200	204.1200				年底完成	通过辐射带动拓宽和增加农业渠道，提升自身发展效能。
7	5100001046567128	北王镇2022年高效农业示范园项目(药材园)	续建	北王镇人民政府	北王镇李家场村	安排专项资金，购置土地深松机一台；购置中药材收获机一台；嫁接核桃树，接穗需要技术指导、种树、育苗、农药等技术自筹资金用于购买药材种苗、土地承包费、机械人工费、人工费。	12.8187	12.8187				6月底完工	带动脱贫户嫁接核桃增收，吸收脱贫劳动力务工，增加产业发展能力。
8	5100001250839063	响水镇西北村果品深加工项目	续建	响水镇人民政府	响水镇西北村	安排专项资金382万元。主要内容：建设厂房2700平米；地面硬化3200平米；购买真空冷冻干燥机和辅助设备，自筹资金用于购买水果蔬菜前处理设备，包括清洗去皮机(软、硬)、提升机、切片机、气泡清洗机、杀青流水线、振动筛。	49.5600	49.5600				6月底完工	依托双隆果树专业合作社运营，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可以安排脱贫户就业。
9	5100001250865131	张庄镇苹果种植推广项目	续建	张庄镇人民政府	古县村、小郭村、东郭村、王家山、梁村、葛庄村、张庄	该项目实施苹果种植约1182亩。	82.7372			82.7372		6月底完工	增加村集体收入，带动经济脱贫户增收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3年度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资金	县级配套资金计划	整合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10	5100001250873613	东张乡九九桃种植推广项目	续建	东张乡人民政府	东张卫村、香村、贯村	该项目实施“九九桃王”种植约1800亩。	30.4773	30.4773				6月底完工	增加村集体收入，带动经济脱贫增收
11	5100001250880662	响水河镇灾后重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续建	响水河镇人民政府	响水河镇腰东村	安排专项衔接资金88万元。主要建设内容：路面硬化及排水工程5000平方米，绿化路面350平方米，亮化路面安装太阳能路灯30盏等公共设施。	13.2000	13.2000				6月底完工	能有效改善29户73人群众居住条件，完善和优化基础设施，从而而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12	5100001251894319	农业生产托管奖补项目	新建	浮山农业水利(乡村振兴局)	各乡镇	扩大全县粮食种植，农业生产托管奖补项目。	26.4000			26.4000		年底	将农民从土地解放出来，拓宽增收渠道、提升种植效益。
13	5100001251911021	浮山县中药材标准化产业项目	新建	浮山农业水利(乡村振兴局)	各有关村	建设中药材(药茶)标准化示范基地340亩，培育中药材初加工(药茶加工)企业1个。	120.0000				120.0000	年底	增加脱贫户经济收入，带动周边群众发展中药材产业，带动脱贫户增收。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3年度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资金	县级配套资金计划	整合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14	5100001251991501	浮山县集约化育苗产业发展项目	新建	浮山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各有关村	集约化蔬菜育苗场1个。	50.0000			50.0000	年底	为全县种植类群众提供优质种苗,增加脱贫户蔬菜种植收入。
15	5100001251680471	浮山县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项目	新建	浮山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各有关村	发展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1万亩。	200.0000		200.0000		年底	通过保粮、保油料等措施,增加脱贫户经济收入,实现粮油保障。
16	5100001251998267	浮山县小麦一喷三防项目	新建	浮山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各有关村	实施小麦一喷三防13.9万亩。	130.6600			130.6600	年底	通过提高小麦抗倒、抗病等措施,增加经济收入,实现小麦增收保障。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3年度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资金	县级配套资金计划	整合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17	5100001252022050	浮山县绿色增产增效示范项目	新建	浮山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各有关村	建设1个玉米绿色增产千亩示范片。	20.0000				20.0000	年底	通过科学玉米种植,增加贫困户经济收入,带动脱贫增收。
18	5100001252038300	浮山县新展价项目	新建	浮山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各有关村	建设1个150亩的谷子、玉米品种展示评价基地。	15.0000				15.0000	年底	通过评价基地的方式,提高农作物的经济价值,带动脱贫增收。
19	5100001251720798	浮山县新展价项目	新建	浮山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各有关村	建设小麦良种繁育基地20500亩;建设省级新品种展示示范基地建设1个,主要开展玉米品种展示评价。	220.0000	200.0000		20.0000		年底	通过小麦良种繁育,增加贫困户经济收入,带动脱贫增收。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3年度 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 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 资金	县级配套 资金计划	整合 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20	5100 0012 5206 0103	响水镇 敦曹村 村内 水毁道 路修复 项目	新建	响水 镇人 民政 府	响水 镇敦 曹村	修复18公分厚道路6910平方米,16公分厚道路620平方米,村内破碎地面4900平方米,村东加宽土方1600平方米,村东加宽路面土方3800平方米。	100.0000			100.0000		年底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21	5100 0012 5118 4292	北王镇 南河村 乡村振兴 示范村 (基地) 项目 (乡村 振兴示 范村)	续建	北王 镇人 民政 府	北王 镇南 河村	产业示范园建设,田园休闲体验区建设、生态小溪流、窑洞区环境改造等。	467.4350			467.4350		6月底完工	通过产业带动、务工带动等多种方式带动周边劳动力增收,并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每年增加10万元左右,带动脱贫户增收,提升联农带农能力和作用发挥。
22	5100 0012 5118 4292	北王镇 南河村 乡村振兴 示范村 (基地) 项目	续建	北王 镇人 民政 府	北王 镇南 河村	产业示范园建设,田园休闲体验区建设、生态小溪流、窑洞区环境改造等。	800.0000	500.0000		300.0000		12月底完工	通过产业带动、务工带动等多种方式带动周边劳动力增收,并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每年增加10万元左右,带动脱贫户增收,提升联农带农能力和作用发挥。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3年度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资金	县级配套资金计划	整合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23	5100001252077493	浮山乡村振兴道路提升项目(新建)	新建	浮山县城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各乡镇	建设农村农业生产设施道路,提高农业种植、养殖和销售便捷化。	681.6244			545.3548	136.2696	年底完工	方便农村种植、开展规模化养殖,通过农业发展,通过农业建设提升农业发展水平,提高养殖业和经营收入。
24	5100001250696346	2019年农村饮水安全集中供水(1个标段9处工程)	续建	浮山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张庄镇秦塔圪塔	建设水塔等,解决人口的饮水问题。	200.0000				200.0000	9月底完工	解决人口的饮水问题,筑牢饮用水安全防线,提升群众饮用水安全水平。
25	5100001046586010	2022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天坛槐岭乡)	新建	浮山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槐岭乡天坛镇	在天坛镇、槐岭乡两个乡镇建设高标准农田0.6万亩(土地平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灌溉工程、土壤改良工程)	30.0000			3.0000	27.0000	年底完成	改良农田,提高农业生产便捷化程度,增加农民种植收入。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3年度 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 资金计划	市级 专项资金	县级配套 资金计划	整合 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26	5100 0010 4658 6010	2023年 高标准建 设农田项 目（响水 河镇、北 王镇）	新建	浮山 县农 业农 村水 利局 （乡 村振 兴局）	响水 河 北 王 镇	在响水河镇、北王镇两个乡镇建设高标准农田0.1万亩（土地平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灌溉工程、土壤改良工程）	259.0000				259.0000	年底完成	改良农田，提高农业生产程度，便捷化农民种植收入。
27	5100 0012 5303 9271	购置安 装环保埋 型桶项目	续建	县城乡 建设和 交通运 输局、 县开 发有限 公司	各 乡 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地埋桶用于垃圾收集。	166.4400	50.0000		116.4400		11月底完成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28	5100 0012 5206 6775	2023年 樱桃种 植项目 （第二 批）	新建	浮山 县农 业农 村水 利局 （乡 村振 兴局）	南 坂 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	75.0000	33.8400		41.1600		9月底完工	方便农村农民开展种植、养殖规模化发展，通过农业产业项目的建设提升农业发展水平，提高种养和经营收入。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3年度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资金	县级配套资金计划	整合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29	5100001251730072	栖凤社区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浮山农业水利(乡村振兴局)	栖凤社区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	25.0000	25.0000				年底完成	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收20万元收入。
30	5100001251734574	南坂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浮山农业水利(乡村振兴局)	南坂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	25.0000	25.0000				年底完工	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收20万元收入。
31	5100001251738390	东腰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浮山农业水利(乡村振兴局)	东腰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	25.0000	25.0000				年底完工	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收20万元收入。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3年度 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 资金计划	市级 专项资金	县级 配套 资金计划	整合 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32	5100 0012 5177 8756	北官村 樱桃种植 项目	新建	浮山农 业村水 利(乡 村振兴 局)	北官 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配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	25.0000	25.0000				年底完工	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收20万元收入。
33	5100 0012 5187 7791	臣南河 村樱桃 种植项目	新建	浮山农 业村水 利(乡 村振兴 局)	臣南 河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配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	25.0000	25.0000				年底完工	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收20万元收入。
34	5100 0012 5177 8756	东鲁村 樱桃种植 项目	新建	浮山农 业村水 利(乡 村振兴 局)	东鲁 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配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	25.0000	25.0000				年底完工	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收20万元收入。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3年度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资金	县级配套资金计划	整合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35	5100 0012 5175 2981	杜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浮山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杜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配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櫻桃树种植管护。	25.0000	25.0000				年底完工	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收20万元收入。
36	5100 0012 5179 7782	桥北村櫻桃种植项目	新建	浮山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桥北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配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櫻桃树种植管护。	25.0000			25.0000		年底完工	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收20万元收入。
37	5100 0012 5178 7860	杨村河櫻桃种植项目	新建	浮山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杨村河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配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櫻桃树种植管护。	25.0000			25.0000		年底完工	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收20万元收入。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3年度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资金	县级配套资金计划	整合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38	5100001251752981	李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浮山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李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配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	25.0000			25.0000		年底完工	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收20万元收入。
39	5100001251744958	院头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浮山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院头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配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	25.0000			25.0000		年底完工	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收20万元收入。
40	5100001251762082	范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浮山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范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配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	25.0000			25.0000		年底完工	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收20万元收入。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3年度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资金	县级配套资金计划	整合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41	5100001251752981	榆社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浮山农业水利局(乡村振兴局)	榆社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	25.0000			25.0000		年底完工	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盛果期为村集体增收20万元收入。
42	5100001251331434	农村水利工程建设补短板项目	新建	浮山农业水利局(乡村振兴局)	有关乡镇	3000亩坡耕地水土流失治理、水库和淤地坝维修、水资源保护及水旱防御等工程。3000亩坡耕地中央投资水利项目配套60万元;水利工程建设和小郭水库)22万元;水旱灾害防御(方案预案编制、工程及设施修复)13万元;4座淤地坝运行管护及水毁应急修复1.8万元。	96.8000				96.8000	年底完工	通过水资源保护及水旱防御等措施,增加经济收入,并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43	5100001425558073	张庄镇以工代赈农村道路改造项目	新建	张庄镇人民政府	各村	统筹整合资金400万元。建设内容:对10余各村内通过村道路进行改造提升,通过以工代赈方式增加贫困户监测户收入、提升镇域形象的综合效果。	312.0000	300.0000		12.0000		年底完工	带动脱贫户、监测户增收,增加投入、帮助销售粮食作物,增加村集体收入。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3年度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资金	市级专项资金	县级配套资金	整合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44	5100001251770047	村集体经济配套	新建	各有关乡镇	38个行政村	按照上级支持38个村村集体经济支持资金，县级配套10%。	190.0000			190		年底完成	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
45	5100001251774920	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项目（物流园）	新建	县发改信科商务局	城区及有关乡镇	按照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要求，配套资金整体提升公用发挥，促进线上线下交易、快递物流整合、品牌打造和推广等。	300.0000			300		年底完成	提高农产品交易环境，带动群众增收，壮大集体经济。
46	5100001251783166	响水河陈东乡村旅游示范创建	新建	响水镇人民政府	响水河镇	产业示范园建设，田园休闲体验区建设、生态小溪流、窑洞区环境改造等。	300.0000		300			12月底完工	通过产业带动、务工方式带动等多种方式进行增收，并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每年增加10万元左右，带动贫困户增收，提升联农带农能力和作用发挥。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3年度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资金	县级配套资金计划	整合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47	5100001252053826	寨圪塔乡院头村乡村振兴旅游示范创建	新建	寨圪塔乡人民政府	院头村	产业示范园建设, 田园休闲体验区建设、生态小溪流、窑洞区环境改造等。	300.0000		300			12月底完工	通过产业带动、务工带动等多种方式带动周边劳动力增收, 并增加村集体收入10万元左右, 带动脱贫户增收, 提升联农带农能力和作用发挥。
48	5100001252069545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农机补贴项目	新建	浮山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各村	购置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机械设备, 统筹衔接资金每个补助1万元。	13.0000			13.0000		年底完成	推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 通过购置农机提升种植服务能力, 进一步扩大大豆种植面积。
49	5100001252069545	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北王镇史壁村)	新建	县委组织部	北王镇史壁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 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 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15.0000	15.0000				年底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 力争实现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3年度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资金	县级配套资金计划	整合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50	5100001252069545	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北王镇南茨庄村）	新建	县委组织部	北王镇南茨庄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配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15.0000	15.0000				年底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51	5100001252069545	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张庄镇古县村）	新建	县委组织部	张庄镇古县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配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15.0000	15.0000				年底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52	5100001252069545	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张庄镇辛落村）	新建	县委组织部	张庄镇辛落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配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15.0000	15.0000				年底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53	5100001252069545	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响水镇东村）	新建	县委组织部	响水镇东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配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部分使用中央衔接资金。	15.0000	15.0000				年底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3年度 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 资金计划	市级 专项资金	县级配套 资金计划	整合 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54	5100 0012 5134 4453	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 桃种植项目（东张乡东张村）	新建	县委组织部	（东张乡东张村）	对产业发展较好的示范乡镇、示范村和农户进行全产业链支持奖补。	15.0000	15.0000				年底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55	5100 0012 5083 9063	2022年乡村振兴环境提升项目（北王镇霍寨村）	新建	各镇人民政府	霍寨村	建设乡村振兴环境提升项目，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6.9744				6.9744	年底完成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56	5100 0012 5116 6639	项目管理费	新建	项目主管单位	各乡镇	项目可研、初设、验收、审计等产生的管理费用	98.5770	42.2900		56.2870		年底完成	各类扶贫项目的可研、初设、验收、审计等。
57	5100 0012 5128 1538	浮山县龙河渠治理工程（龙渠河品质提升项目）	新建	县发改信科商务局	寨圪塔山村	建设内容，沿岸种植、水生植物种植、人行步道，坐落、驳岸等。	100.0000			100.0000		6月底完工	吸纳当地劳动力参与工程建设，获得劳务报酬，增加当地群众收入，力争投入农民工收入增加3000元以上。

抄送：县委，人大，政协办公室。

浮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8月30日印发

校对：李峰（县乡村振兴局）

共印25份
